

关于广州（清远）产业转移工业园污水处理厂一期工程
项目配套环保设施竣工日期的公告

根据环境保护部《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国环规环评[2017]4号），第十一条第（一）项：“建设项目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竣工后，公开竣工日期。”

我司位于清远市清城区石角镇广州（清远）产业转移工业园的广州（清远）产业转移工业园污水处理厂一期工程项目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于2017年6月28日建成竣工，特此公告。

清远市恒源环保有限公司

2018年5月25日

